税务总局银监会银税合作：信息搭桥以诚相“贷”

从 2015 年 7 月开始，税务总局与银监会创新合作，在全国范围内开展“银税互动”助力小微企业发展活动，探索将企业的纳税信用与融资信用相结合，通过共享纳税信用评价结果，为企业提供“增信”渠道，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信息共享：“银税互动”新机制

2015 年初，税务总局积极转变职能，探索纳税信用增值应用，倡导在全国试点“银税互动”守信激励措施，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发“税易贷”“税融通”等产品。

2015 年 7 月，税务总局联合银监会共同发布《关于开展“银税互动”助力小微企业发展活动的通知》，在全国范围内建立银税合作机制，全面推广“银税互动”合作。参与“银税互动”合作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结合自身经营策略和管理方式，充分利用小微企业的纳税信用评价结果，积极开发新客户，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优化贷款审批流程，加大信贷支持力度，推出基于纳税信用信息的无抵押信用贷款，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

银税合作为纳税守信企业开辟了新的融资渠道，促进企业融资可获得性。自 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9 月，全国银行业累计向 10.5 万户企业（其中小微企业 9.1 万户）发放贷款共 19.2 万笔。2016 年 9 月末全国银税合作贷款余额 3742.9 亿元，其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977.6 亿元。

创新发展：深化“银税互动”新内涵

引入“征信互认”，搭建“线上”平台，创新信贷产品，拓展合作领域，风险补偿、政策支持护航……一系列创新举措让“银税”互动丰富起来。截至 2016 年 10 月末，全国省级层面银税合作联席会议制度已全部建立，实现了全覆盖。

为有效挖掘银税合作深度，税务总局先后与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在“银税互动”基础上，引入“征信互认”机制，约定银税双方在各自的信用评价体系中引入对方的信用评价结果，以更好地发挥专业互补优势，实现信用共治、以信换贷、以贷扶微。

河北、内蒙古、江苏、江西等地在确保数据客观、安全的前提下，运用信息化手段，打造“互联网+税务+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将“银税互动”由线下搬到线上，提供线上申办、审批的“一站式”在线融资办理服务，让纳税人足不出户即可实现融资到账。

辽宁、重庆、江苏等地利用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多、覆盖面广的特点，建立“银税服务站”，委托银行代开发票，为纳税人提供自助办税服务，在便利纳税人获得信用贷款、降低融资成本的同时，依托银行资源延伸税收征管和服务的触角，推动银税合作向多领域、深层次发展。

海南、安徽、山东等地积极协调当地政府部门，引入风险分担补偿机制和政府贴息奖励，实现“银税互动”的扩容增效。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已推出银税合作产品近 900 个，支持诚信纳税小微企业 6.18 万户，仅产品项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达 1089.31 亿元，比年初增加 458.89 亿元，增幅 73.77%。

以诚楫 贷”：创造 银税互动”新效应

“银税互动”是税务机关与银行业金融机构通过“信息共享、资源互通”，共同为诚信纳税人提供优质纳税服务和金融服务的创新举措，架起了纳税人、银行、税务部门之间合作共赢的桥梁，实现了“企业有发展、银行有效率、纳税更诚信”的良性互动。

缓解了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银税互动”帮助纳税守信企业特别是处于成长期的小微企业，开辟了新的融资渠道，在解决因无法提供足额抵押的融资难问题的同时，也减少了企业民间融资额度、担保费用等等，有效降低了企业融资成本。

提升了金融机构信贷服务水平。企业纳税信用信息的共享，为金融机构目标营销、授信审批、贷后管理提供了重要参考依据，有助于银行对接优质客户群实现精准营销；为纳税守信企业提供更有针对性的金融服务，夯实了客户基础；通过不断调整信贷机构和客户结构，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促进了企业依法诚信纳税。“银税互动”彰显了诚信纳税的激励引领作用，影响和带动了更多的企业依法诚信纳税。从 2015 年度全国纳税信用评价结果分布看，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户数比上年增加 7.5%，占全部符合评价条件纳税人的比例由 2014 年度的 7.6% 提升至 7.9%，绝对数量和相对比例均稳中有升，守信激励对诚信纳税的促进作用日益显现。

据了解，下一步税务总局和银监会将进一步加强合作和指导，不断拓展“银税互动”受惠群体、提升运行效能、加强交流宣传，努力把“银税互动”打造成为“暖人心、送春风”的服务品牌，为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营造更广阔的诚信空间。

（新华）

甘肃：“银税互动”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 刘玉桃

20 日，甘肃“银税互动”工作推进会在兰州召开。甘肃省国税局局长韩月朝表示，通过银税互动，实现了“企业有发展、银行有效率、纳税更诚信”的三方共赢，既促进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又支持和推动了全省经济发展。

韩月朝表示，“银税互动”工作，将企业的“纳税信用”与“贷款信用”相结合，把企业的信用资产转化为企业的有形资产，着力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难题，支持和促进了全省小微企业创新发展，取得了良好成效。

近年来，甘肃省国税局、地税局、金融监管机构、银行携手，立足实际，创新信贷服务产品，先后推出了“中银税贷通”“诚信纳税贷”“出口退税贷”“税收倍数贷”等 16 个以信换贷产品，通过提供纯信用贷款、“纳税信用+抵押+担保”等不同形式，满足不同类型、不同规模、不同发展阶段小微企业的融资需求，并为纳税信用良好的纳税人在财务顾问、结算理财、承兑贴现等方面提供多种综合性金融服务，帮助小微企业解决金融服务难的问题。

2015 年，甘肃银行与甘肃省国税局签订了《搭建银税互动服务平台合作协议》，并开发上线了首款“税 e 融”网贷产品，对符合正常缴税两年以上且前 12 个月缴税总额大于 2 万元、纳税信用等级为 B 级以上、无不良征信记录的纳税人，通过网上平台申请无担保纯信用贷款。为全省纳税企业提供了更为便捷、快速、优质的金融服务，同时推进纳税信用建设。

甘肃银行副行长仇金虎表示，虽然税银互动，受到企业和社会欢迎，但在实践中也遇到一些问题，为此，他建议税务部门定期将纳税人被处罚信息或偷漏税情况定期反馈给银行，以便及时了解客户相关情况，在业务审查审批时作出正确的判断，防范风险。同时，建议税务部门完善纳税人纳税信息，以便更好地为纳税人提供金融服务。

截至 2016 年底，甘肃通过“银税互动”累计为 12354 户企业发放贷款 612.82 亿元；纯信用贷款的规模为 34.79 亿元，占全部发放贷款的比例仅为 5.68%。“银税互动”工作还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甘肃副省长郝远表示，从大的趋势上看，甘肃经济长期向好的运行态势没有改变，但面临的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经济减速、工业品价格下跌、实体企业盈利能力减弱的状况仍将持续，“三去一降一补”的任务依然艰巨，传统税源萎缩下滑、新兴税源增长乏力的局面仍未明显改观。在当前经济发展形势下，深入推进“银税互动”，对有效缓解小微企业融资贵、融资难问题，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增强企业发展活力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郝远表示，甘肃要进一步健全完善“银税互动”合作机制，探索创新合作内容，提升合作效率，为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服务甘肃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新贡献。

国家开发银行湖北分行副行长吴恒跃到稻花香考察

2 月 16 日上午，国家开发银行副行长吴恒跃一行到稻花香集团参观考察。在夷陵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汪宏斌，区委常委、龙泉镇党委书记彭华，稻花香集团财务总监朱明海的陪同下，吴恒跃一行先后参观了龙泉铺古镇、龙泉镇规划展览馆和稻花香包装工业园主体办公楼。吴恒跃一行详细了解了龙泉镇镇域规划和稻花香“一主三辅”的产业发展情况，他对稻花香在当前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情况下，呈现出来的蓬勃发展态势给予充分肯定，并表示未来将全力支持稻花香做大做强，实现合作双赢。

（黄梦诗）

● 吴恒跃（前排左二）一行参观龙泉铺古镇

聚力转型促增效

——江苏省局（公司）做精财务驱动发展工作纪实

■ 张健 王紫

最近几年，随着外部环境的明显变化、发展压力的陡然加大，如何解决制约企业发展的深层次问题，挖掘潜力、增生动力、转型发展，是江苏省局（公司）重点关注、努力解决的难点。

其中，聚力财务转型、创新驱动发展，成为江苏烟草商业系统破解发展瓶颈的有效突破口。

财务管理既要重开源抓节流，又要保增长创效益。通俗点讲，就是将钱花到“刀刃”上、用钱来“生钱”。对此，江苏省局（公司）将财务管理放在争创“行业楷模”发展战略的统领下，谋划实施、稳中求进。

更新理念，深化财务与主营业务的融合

“我们通过转变财务管理的理念、定位和重心，强化财务与主营业务的联动，共同实现服务战略、保障发展的目标。”江苏省局（公司）总会计师余慧强说。

在余慧强看来，财务来源于业务又服务于业务，要用财务管理思维规范管理经营活动，更要跳出财务看业务，主动对接销售、物流等主要业务，发挥保障和支持作用。

财务管理理念更新后，必定要对财务管理职能进行重新定位——向决策参谋转变。

2015 年以来，江苏省局（公司）编制了四册《财会技术规范》操作手册，完成了财务风险防控业务流程图，制定了财务条线负面清单 8 条和子清单 58 条。这既是对全系统财务工作的全面梳理，更是在“大数据”时代利用财务信息、挖掘数据价值的具体体现，从而实现为决策服务、为管理服务。

“我们对资产资金结构和投资领域进行分析，为资本投资提供决策方案；对成本费用结构进行分析，为对标找差、精益管理提供数据支撑，所有数据通过网站平台与各业务部门共享。”江苏省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刘丽妮说。

财务管理转型升级带来了连锁反应，“管理方式向事前、事中转变”是其重要的特征。

以往，财务管理侧重于核算会计，体现为事后反映；如今，财务管理正向管理会计转变，侧重于事前预测、事中控制。

管理会计是面向企业内部的价值创造活动，一方面通过深入挖掘、整合财务和非财务数据信息，为及时准确决策提供支持；另一方面提供先进的战略规划、运营管理方法工具，为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奠定扎实基础。

追求精益，倡导自主创新破解发展瓶颈

先来看 2016 年江苏烟草商业系统的两组数据：实现降本增效 9136 万元，超任务完成 1036 万元；在国家局通报的 15 项对标指标中，13 项指标优于行业平均值，4 项指标排名前三。

成绩斐然，创新使然。

江苏省局（公司）围绕政策、目标、需求和问题导向，通过预算、对标、定额、信息化等管理工具的综合运用，追求创新求变、实现降本增效。

问题所在就是创新所在。通过强化预算归口、职能、财务部门的管理责任，江苏省局（公司）加强“全面、全员、全过程”管理，彻底颠覆了预算“讨价还价”和“参考历史数据”的惯性思维，推行零基、定额和滚动预算相结合的管理新模式。

一切创新，皆有目标。比如，他们推广的“定额标准体系”省级创新成果，就明确了“花钱”的问题，同时也成为全系统推进精益管理的核心内容。

“我们将定额明确区分为三个层次，明确了六大类 36 项费用以及五大类 107 项资产的定额标准。”江苏省局（公司）财务管理处副处长邹莉介绍说，“一是标杆定额，从人、财、物等资源优化配置的角度设定标杆值，解决‘花钱标准’问题；二是预算定额，完全根据当年实际情况确定，解决‘有多少钱可花’的问题；三是执行定额，通过设定各类支出控制标准，解决‘怎样花钱’的问题。”

为此，江苏省局（公司）先后完成了财会信息系统中预算、核算模块的升级改造，增加了资产管理模块，实现财务内部四个模块的融合；推进财会信息系统与现有业务系统和办公系统的外部融合，为经营管理决策提供数据信息和财务分析支撑。

盘活资源，统筹四组关系提升发展质效

提升绩效，离不开资源运作。江苏省局（公司）始终统筹协调四组关系、八大要素，即“狠抓增量与结构以增收、狠抓成本与费用以节支、狠抓投资与资产以妥善处理当前与长远、狠抓增长与责任以彰显对国家社会员工之责任”。这其中哪一项都离不开财务管理的升级转型，尤其是在“成本与费用”“投资与资产”方面。

合理安排结构，向资金要效益。实行资金集约管理，在保证资金安全和强化结算纪律的基础上，优化存款结构、保持资金收益，2016 年实现资金收益 16 亿元。尤其是积极推行跨行支付和银行卡应用，目前全省 4 万多户零售客户实现跨行结算或使用银行贷记卡，客户满意度得到持续提高。

费用有保有压，向管理要效益。对符合国家要求和行业规定、有利于企业发展、经营管理必需的各项费用开支，全力保障；对重点费用及非经营性支出，严格把关列支的标准和依据，实行零基预算，严格管控。

统筹盘活做优，向资产要效益。坚持以资本为核心的管理理念，强化资产价值管理、实物管理和占有使用部门之间的工作衔接，合理配置企业级、部门级、岗位级资产；重视信息化等保障战略目标和长远发展的资产投入，严格控制非经营性资产的投入，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精益管理水平。近几年，江苏省局（公司）的资产处置和出租收入年均增加 2000 多万元；积极开展金融投资，年均收益增长 10%左右。

财务人员职务犯罪不容忽视

■ 蜀检

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财务工作在单位管理中越来越占有重要的地位。同时，财务人员职务犯罪亦呈多发态势，严重损害了所在单位的经济利益，也影响了社会经济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财务人员犯罪的主要特点

法制观念淡薄，守法意识不强。涉案人员作案之初认为自己只是暂时挪用一下单位公款，等过段时间再悄悄地还回去，应该不会出什么大的问题。但随着作案次数的增加，没有被发现，结果越陷越深。

女性财务人员多因情感犯罪。多数女性财务人员的犯罪动机往往带有很强的情感因素，她们在亲情、友情面前丧失了理智，为了亲朋好友不惜铤而走险。

财务管理不严，单位监督不力。涉案单位内部管理的操作规程、规章制度制定得较为完善，但平时因缺乏严格的管理，制度未被落实、执行，也未能得到有效的监督，为犯罪者提供了可乘之机。

财务人员职务犯罪的原因

不少人是因虚荣心和攀比思想引发。一些财务人员每天都在与钱打交道，由于受社会上腐朽思想、拜金主义的影响，心理上不平衡，盲目攀比，思想观念出现偏差。在没有钱，但又要满足自己虚荣心的情况下，于是就将手伸向其经管的公款。

财务制度不健全，内部监管不严。从财务人员职务犯罪情况来看，很多发案单位的财务管理混乱。有的发案单位尽管制定了详细的财务制度，但形同虚设，缺乏有效的监督制约机制，未严格进行财务检查、稽核，使财务人员犯罪如“探囊取物”，即使出现了财务人员职务犯罪也不能及时发现。此外，还有些单位领导对下属财务人员失去监管，很多单位领导对本单位财务人员职务犯罪起初并不知情，有的还颇感意外，致使这些财务人员职务犯罪愈演愈烈。

管理松懈，制度失控。办案中发现，有的单位领导作风不实，工作要求不严，甚至严重失职，对财务人员疏于教育、管理和监督，致使财务管理混乱，对暴露出的问题不认真处理，有的甚至共同犯罪，侵吞公款。有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措施不力，一些规定过于笼统，相关制度操作性、制约性不强，特别是监督制约运行机制滞后，许多制度、规定只是“挂在墙上”，并没有落实到实际行动上。

审计流于形式，检查“走过场”。实践中，有的单位内部审计流于形式，财务检查审计“走过场”，涉及不到实质内容，导致财务人员无所顾忌，作案屡屡得逞。

财务人员职务犯罪的对策

强化教育，构建思想上预防职务犯罪的防线。大量事实证明，“千腐败、万腐败，都是思想先腐败”。因此，必须从思想上强化预防职务犯罪的建设，在广大财务人员思想上筑起预防职务犯罪的坚固堤坝，增强工作人员抵御拜金主义等腐朽思想侵蚀的能力。同时，利用典型案例作反面教材进行警示教育，不断增强财务人员预防职务犯罪的能力。

建立健全有效的财务内控制度。建立一套健全的财务内控制度，是预防财务人员职务犯罪的关键，也是治标治本的有力保障。相关单位应结合本单位实际，建立责权分明、平衡制约、规章健全、运作有序的财务内控制度，对岗位职责进行科学、严密的划分，制定明确的工作职责、业务范围和权限、责任，从而形成财务岗位职责分明、环环相扣的内控管理运行模式。健全的财务内控制度，不但能规范财务人员的行为，也便于财务主管人员发现工作过程中存在的漏洞和问题。

开展经常性的日常检查。健全的财务内控制度如果得不到有效执行，便只能流于形式，只有坚持不懈地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开展经常性日常检查，制度的保障作用才能得以发挥。这种检查，从时间上，可以是定期检查，也可以是不定期抽查；从内容上，可以全面检查，也可重点检查；从范围上，可以是针对所有财务人员，也可以是针对某一个财务人员。实践证明，通过开展制度执行情况多种方式的检查，能够及时发现问题，对于出现的问题也能够得到及时纠正。开展经常性的日常检查是预防财务人员职务犯罪的有力保证。

加强财务公开，使财务工作透明化。应强化财务公开意识，建立财务公开的制度，对单位的资金收支情况能向社会公示的尽量公示，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使犯罪分子有所顾忌，畏而却步，遏制财务人员职务犯罪的发生。